



联合国



#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3)/20  
31 August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 1999年11月15日至26日在累西腓举行的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报告

### 第一部分：议事记要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届会安排.....	1 - 15	3
A. 会议开幕.....	1 - 5	3
B. 选举主席(议程项目 1).....	6 - 7	3
C. 出席情况.....	8	3
D. 开幕发言和一般性发言.....	9 - 15	4
二、组织事项.....	16 - 32	5
A. 通过议程(议程项目 3).....	16	5
B. 选举除主席之外的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 2).....	17 - 19	5
C. 工作安排(议程项目 3).....	20	6
D. 设立全体委员会(议程项目 3).....	21 - 22	6
E. 科学技术委员会.....	23 - 26	6
F. 出席情况.....	27 - 29	6

##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G. 接纳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议程项目 5).....	30 - 31	8
H. 文 件.....	32	9
三、有关《公约》执行情况的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3).....	33 - 34	9
四、缔约方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	35 - 43	9
A. 全体会议直接作出的决定.....	35	9
B. 根据缔约方会议主席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6	10
C. 根据主席团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7	10
D. 根据全体委员会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8	10
E. 根据科学技术委员会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9 - 41	10
F. 方案和预算：1999 年信托基金状况报告 (议程项目 7(c)).....	42	11
G. 决 议.....	43	12
五、届会结论.....	44 - 47	12
A. 通过全权证书报告.....	44	12
B.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45	12
C. 通过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报告.....	46	12
D. 会议闭幕.....	47	12

## 附 件

一、欢迎仪式上的发言摘要.....	13
二、开幕发言和一般性发言摘要.....	15
三、特别会议发言者.....	17
四、主席对特别会议期间发言的概述.....	24
五、议员宣言.....	26
六、闭幕式上的发言摘要.....	31
七、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文件.....	33

## 一、届会安排

### A. 会议开幕

1. 1999年11月15日，巴西代总统马尔科·安东尼奥·德奥利韦拉·马西埃尔阁下欢迎缔约方会议与会者并致词。
2. 伯南布哥州州长哈尔瓦斯·德安德拉德·巴斯孔塞略先生阁下和巴西负责环境的国务部长何塞·小萨尔内先生阁下也致了欢迎词。
3. 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主席西奥本·古里拉布先生阁下，《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累西腓市长鲁佩托·马塔尔埃斯先生阁下和奥林达市长哈希尔达·乌尔基萨女士阁下(见附件一)作了发言。
4. 欢迎仪式上的发言摘要载于附件一。
5.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根据《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第22条召集，于1999年11月15日在巴西累西腓由《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主持开幕。在正式开幕之后，塞内加尔环境和自然保护部长，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主席苏提·杜尔先生作了发言。

### B. 选举主席

(议程项目1)

6. 在11月15日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以鼓掌方式选举巴西共和国负责环境的国务部长何塞·小萨尔内先生阁下为第三届会议主席。
7. 在同次会议上，主席作了发言。

### C. 出席情况

8. 119个《公约》缔约方的代表出席了本届会议。7个非《公约》缔约方的国家观察员，联合国各办事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各专门机构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 D. 开幕发言和一般性发言

9.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作了发言。

10. 在同次会议上,塞内加尔环境和自然保护部长苏提·杜尔先生作了发言。

11. 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作了发言。贝宁(代表非洲集团),哥伦比亚、芬兰(代表欧洲联盟)、圭亚那(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黎巴嫩、莱索托和大韩民国代表也作了发言。

12. 在同次会议上,《湿地公约》(《拉姆萨尔公约》)秘书长作了发言。下列政府间组织代表也作了发言: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和法语国家组织能源和环境研究所。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助理署长兼发展政策局局长、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代表也作了发言。

13. 在同次会议上,巴西 Fundação Grupo Esquel 的代表代表非政府组织作了发言。

14. 在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主席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作了发言。下列缔约方代表也作了发言:阿根廷、亚美尼亚、巴西、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埃及、芬兰(代表欧洲联盟)、冰岛、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荷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塞内加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乌兹别克斯坦,澳大利亚代表代表观察员发了言。下列非政府组织代表作了进一步的发言:思考、变革、促进环境与发展协会(Association de Réflexion, d'Échanges et d'Action pour l'Environnement et le Développement)、美洲黑人伊斯兰研究所(African American Islamic Institute, Inc.)和非政府组织常设秘书处(Secretariat Permanent des Organisations Non-Gouvernementales)。《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作了最后发言。

15. 第 9 至 14 段提及的开幕发言和一般性发言的摘要载于附件二。

## 二、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议程项目 3)

16.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通过了 ICCD/COP(3)/1 和 Corr.1 号文件所载的议程。

### B. 选举除主席之外的主席团成员

(议程项目 2)

17. 缔约方会议听取了各区域集团主席的发言，他们提出了会议副主席人选和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人选。

18. 缔约方会议然后以鼓掌方式选举摩西·D·穆内莫先生(津巴布韦)为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

19. 除主席和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之外，缔约方会议以鼓掌方式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担任第三届会议主席团副主席：

贾法罗夫·奥格泰先生(阿塞拜疆)

桑格·德席尔瓦先生(加拿大)

帕斯卡尔·约安蒂姆纳吉先生(乍得)

玛丽亚·安托尼亚·玛萨娜女士(秘鲁)

拉齐亚·格奥尔基先生(罗马尼亚)

阿里·萨德·阿尔托凯斯先生(沙特阿拉伯)

阿卜杜勒-哈米德·莫纳耶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科菲·桑提·萨尼·阿达德先生(多哥)

副主席兼报告员：维克托·洛罗先生(葡萄牙)

### C.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3)

20.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在加拿大代表发言之后，缔约方会议核可了拟议的届会工作安排。

### D. 设立全体委员会

(议程项目 3)

21.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决定设立一个全体委员会，审议未决问题供缔约方通过。

22. 在同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缔约方会议选举约翰·阿什(安提瓜和巴布达)为全体委员会主席。他还将是主席团的当然成员。

### E. 科学技术委员会

23. 科学技术委员会由摩西·D·穆内莫先生(津巴布韦)主持开会。委员会从1999年11月16日至19日举行了七次会议。

24. 在11月16日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奥兰雷瓦朱·B·史密斯先生(加拿大)为副主席，选举卡洛斯·瓦拉雷佐·马诺萨尔瓦斯先生(厄瓜多尔)为副主席兼报告员。

25. 在11月17日第四次会议上，委员会选举列扎·侯赛普·塔瓦尼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为副主席。

26. 科学技术委员会向缔约方会议提出了一些建议，缔约方会议在11月25日和26日第十一和十二次会议上就这些建议采取了行动(见第39、40和41段)。

### F. 出席情况

27. 下列119个《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的代表出席了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

阿尔及利亚	希腊	纽埃
安哥拉	危地马拉	挪威
安提瓜和巴布达	几内亚	阿曼
阿根廷	几内亚比绍	巴基斯坦
亚美尼亚	圭亚那	帕劳
奥地利	海地	巴拿马
阿塞拜疆	洪都拉斯	巴拉圭
比利时	冰岛	秘鲁
贝宁	印度	葡萄牙
博茨瓦纳	印度尼西亚	大韩民国
巴西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摩尔多瓦共和国
布基纳法索	爱尔兰	罗马尼亚
布隆迪	以色列	卢旺达
柬埔寨	意大利	圣卢西亚
加拿大	牙买加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佛得角	日本	沙特阿拉伯
中非共和国	约旦	塞内加尔
乍得	哈萨克斯坦	南非
智利	肯尼亚	西班牙
中国	科威特	苏丹
哥伦比亚	吉尔吉斯斯坦	斯威士兰
科摩罗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瑞典
刚果	黎巴嫩	瑞士
古巴	莱索托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刚果民主共和国	利比里亚	塔吉克斯坦
丹麦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多哥
吉布提	马达加斯加	突尼斯
多米尼加共和国	马拉维	土耳其
厄瓜多尔	马里	土库曼斯坦
埃及	毛里塔尼亚	乌干达
萨尔瓦多	墨西哥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联合王国
厄立特里亚	蒙古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埃塞俄比亚	摩洛哥	乌拉圭
欧洲联盟	莫桑比克	乌兹别克斯坦
芬兰	缅甸	委内瑞拉
法国	纳米比亚	越南
冈比亚	尼泊尔	也门
格鲁吉亚	荷兰	赞比亚
德国	尼日尔	津巴布韦
加纳	尼日利亚	

28. 下列 7 个非《公约》缔约方的国家也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阿尔巴尼亚

澳大利亚

教廷

波兰

俄罗斯联邦

泰国

美利坚合众国

29. 下列联合国组织、办事处和专门机构出席了会议：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

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农发基金)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

联合国自愿人员(自愿人员)

世界银行

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

#### G. 接纳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

(议程项目 5)

30.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决定给予 ICCD/COP(3)/15((附件一)和 ICCD/COP(3)/15/Add.2(附件一)所列政府间组织观察员地位。



31.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还决定认可 ICCD/COP(3)/15((附件二)，ICCD/COP(3)/15/Add.1(附件)和 ICCD/COP(3)/15/Add.2(附件二)所列非政府组织的与会资格。

## H. 文 件

32. 附件七载列了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审议的文件。

### 三、有关《公约》执行情况的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3)

33. 有关《公约》执行情况的特别会议发言者名单载于附件三。

34. 主席关于特别会议的概述载于附件四。

## 四、缔约方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

### A. 全体会议直接作出的决定

35. 在 11 月 26 日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作出了下列决定：

- 1/COP.3 与德国政府的总部协定
- 3/COP.3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 5/COP.3 审议《公约》实施情况报告
- 6/COP.3 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程序
- 9/COP.3 全球机制：政策、业务模式和活动的第一次审查
- 10/COP.3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会议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关于全球机制的模式和行政业务的谅解备忘录
- 18/COP.3 促进非政府组织参与缔约方会议的工作
- 19/COP.3 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 20/COP.3 解决执行问题，仲裁和调解程序
- 22/COP.3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 21/COP.3 议员圆桌会议报告。决定中提到的宣言作为附件五附于本报告

**B. 根据缔约方会议主席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6. 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根据缔约方会议主席的建议作出了下列决定：

8/COP.3 累西腓倡议：争取加强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

**C. 根据主席团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7. 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根据主席团的建议作出了下列决定：

23/COP.3 出席《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

**D. 根据全体委员会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8. 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根据全体委员会的建议作出了下列决定：

2/COP.3 秘书处的中期战略

4/COP.3 缔约方会议的工作方案

7/COP.3 中欧和东欧的《公约》区域实施补充附件

17/COP.3 与其他公约和国际机构的合作

**E. 根据科学技术委员会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39. 在 11 月 25 日第十一次会议上，缔约方会议根据科学技术委员会的建议作出了下列决定：

11/COP.3 标准和指标

12/COP.3 传统知识

13/COP.3 调查和评估现有网络、研究所和机构

14/COP.3 早期预警系统

15/COP.3 独立专家名册

16/COP.3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工作计划

40. 根据第 12/COP.3 号决定，依照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团的建议，缔约方会议在第十二次会议上决定任命下列 10 名专家组成传统知识特设小组：

Mohammad Jafari 先生

Falah Abounukta 博士

Amadou Maiga 先生

Etumesaku Diunganumbe 先生

Ashot Vardevanian 先生

Dumitru Mihail 先生

Corinne Wacker 女士

Pietro Laureano 博士

Juan Torres Guevara 先生

Maria Urquiza 女士

41. 根据第 14/COP.3 号决定，依照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团的建议，缔约方会议在第十二次会议上决定任命下列 10 名专家组成早期预警系统特设小组：

Kazuhiko Takeuchi 博士

Zeng Uan Li 先生

Richard S. Muyungi 先生

Abdellah Ghebalou 先生

Valentin Sofroni 博士

Giorgi Gotsiridze 先生

Anneke Trux 博士

Ali Umran Komoscu 博士

Octavio Perez Pardo 先生

Patricio Aceituno 先生

#### F. 方案和预算：1999 年信托基金状况报告

(议程项目 7(c))

42. 在 11 月 16 日第一次会议上，全体会议注意到了秘书处关于 1999 年信托基金状况的报告。

## G. 决 议

43. 在 11 月 26 日第十二次会议上，缔约方会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决议 1/COP.3 对巴西政府和人民表示谢意。

## 五、届会结论

### A. 通过全权证书报告

44. 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审议了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主席团关于全权证书的报告(ICCD/COP(3)/19)及其中所载建议后，核可了全权证书报告。

### B.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45. 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通过了关于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日期和地点的第 22/COP.3 号决定，决定案文载于本报告第二部分第一节。

### C. 通过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报告

46. 在第十二次全体会议上，缔约方会议通过了经副主席兼报告员口头修订的第三届会议报告草稿(ICCD/COP(3)/L.9)。缔约方会议授权报告员在秘书处的协助下酌情完成报告。

### D. 会议闭幕

47. 附件六概述了闭幕式上的发言。

## 附件一

### 欢迎仪式上的发言摘要

1. 在 1999 年 11 月 15 日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欢迎仪式上，《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 Hama Arba Diallo 先生对巴西表示感谢，感谢巴西作为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东道主，及其在防治荒漠化和争取可持续发展工作中发挥的主导作用。

2. 他回顾说，《公约》不仅涉及管理自然资源，而且还是减少贫困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多边工具。《公约》并没有为发展工作中的许多问题提供解决办法，但却提供了新的机会，为干旱、半干旱和亚湿润干旱地区的人民创造更好的生活条件。他还着重指出，必须通过在联合国行动方案内的磋商进程和参与性主动行动发展伙伴关系协定，并强调了审查《公约》实施情况报告的重要性。特别是非洲。

3. 在 11 月 16 日第一次全体会议上，Diallo 先生回顾说，迄今已收到了 159 份批准书，并举例说明了在受影响地区开展的主要活动。他指出，许多国家拟订了国家、区域和分区域行动方案，强调了实施、监测和评估以及促进一种从下至上的办法。他强调必须加强伙伴关系，支持在所有各级实施《公约》。

4. 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主席西奥本·古里拉布先生强调非洲国家在实施《公约》方面主动的作用，并注意到提交了大量国家进度报告。他呼吁其他受影响国家仿效非洲的主动行动，并吸取非洲的经验教训。作为纳米比亚外交部长，古里拉布先生说，《防治荒漠化公约》能够极大地有助于在严重遭受干旱和荒漠化影响的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努力。他着重指出，《公约》的实施必须与充分的资金和技术转让相联系。

5. 巴西代总统马尔科·安东尼奥·德奥利韦拉·马西埃先生阁下强调了巴西对环境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承诺。考虑到荒漠化严重的经济和社会后果，他呼吁及时有效地实现《公约》的各项目标。他强调了对技术转让和拨付财政资源的需求。他呼吁尚未批准《公约》的各国，特别是较富裕的国家批准《公约》。他用发行一张新的巴西纪念邮票结束了开幕仪式。

6. 巴西环境部长何塞·小萨尔内先生阁下表示希望《公约》成为帮助受影响地区防治荒漠化和加强经济发展的工具。他强调，要确保提供充足的资金。

7. 伯南布哥州州长哈尔瓦斯·德安德拉德·巴斯孔塞略先生阁下强调了共同努力防治荒漠化和努力改善受影响最重人口生活条件的重要性。

8. 累西腓市长鲁佩托·马塔尔埃斯先生阁下对与会者表示欢迎，他说本地区受到荒漠化的严重影响。他回顾说，干旱和荒漠化常常与贫困相联。他强调，必须要有关于荒漠化的可靠信息及政治承诺和指导，以支持实施《公约》的努力。

## 附件二

### 开幕发言和一般性发言摘要

1. 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塞内加尔环境和自然保护部长、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主席苏提·杜尔阁下报告了主席团最近一次会议的结果，并祝贺巴西组织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他赞赏地提到自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以来开展的各项活动，包括《荒漠化公约》秘书处迁往波恩。他注意到《公约》各执行机构的承诺，并说加入书和批准书的数量确认了有关工作正在取得进展。

2. 巴西环境部长何塞·小萨尔内先生阁下感谢缔约方会议选举他为本届会议主席。

3. 圭亚那代表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表示需要增加协调和改善伙伴关系。她还鼓励全球机制具体阐明和澄清其作用，在查明使其能够履行其授权的合作伙伴方面采取更为面向行动的态度。她呼吁将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协调股纳入方案预算。她指出，进一步实施《防治荒漠化公约》取决于科学技术委员会为缔约方会议提供有关信息和咨询意见的能力，她要求科学技术委员会在闭会期间更经常地举行会议，扩大其工作范围，将各科学和学术机构纳入其工作范围。

4. 芬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呼吁就作为采取有效行动防治荒漠化主要框架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开展卓有成效的讨论。他强调需要建设性地开展工作，同时又不忽略审查《防治荒漠化公约》实施情况和非洲各国家报告这一重大主题。欧洲联盟对非洲国家报告的结果印象深刻，但对《公约》实施状况以及进一步澄清《公约》秘书处授权的需求表示关注。他回顾说，里约各公约之间、以及在防止土地退化和干旱方面开展工作的各多边组织之间需要进一步协同。

5. 贝宁代表代表非洲集团着重指出了非洲各国在实施《公约》和为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编写报告方面作出的努力。他呼吁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作出一项决定，设立一个委员会审查《公约》实施情况。他着重指出，秘书处需要一项中期战略，需要将全球机制的授权变为行动。他呼吁各缔约方象支持其他里约公约秘书处一样支持《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

6. 《拉姆萨尔公约》秘书处提请注意需要加强各公约之间的协同，包括《生物多样性公约》和《气候变化公约》，并对《荒漠化公约》关于促进此种合作的文件表示赞赏。该文件提议开展一个有《荒漠化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参加的三方工作方案。

7. 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举行说明了阿拉伯干旱地带和干燥地区研究中心(阿拉伯旱地研究中心)在对付该地区干旱和荒漠化影响方面开展的活动，包括监测和培训方案。

8. 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代表着重指出了该地区各国编制和执行国家行动方案、以及建立一个区域网络系统的重要性。

9. 法语国家组织能源与环境研究所代表强调了在法语国家加强《公约》实施的各项活动。

10.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代表着重指出，该组织完全致力于及时有效地实施《公约》，着重指出了民间社会在整个工作中发挥作用的重要性。开发署代表祝贺《公约》秘书处在编制中期战略方面取得进展。还呼吁全球机制发展新一类新的工具，能够通过新的资源和投资流动使有关财政资源的提议和需求相匹配。

11.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代表举例说明了该组织有关支持实施《公约》的工作，因为荒漠化与粮农组织减轻饥饿和营养不良状况的授权密切相关。粮农组织将支持编写国家行动方案，特别是在非洲各国，并且还将很快就全面评估荒漠化问题开展工作。

12.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代表宣布该组织与《荒漠化公约》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在科学、教育和培训方面开展合作。教科文组织目前的活动领域许多都与荒漠化问题密切相关。防治荒漠化是一项多部门的任务，包含科学的方面和人的方面的工作。

13. 巴西 Fundação Grupo Esquel 代表代表出席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非政府组织社团着重指出了民间社会在防治荒漠化和促进公众对这一问题的意识方面的关键作用。非政府组织社团呼吁以议定书的形式作出新的承诺，为《公约》的实施确定目标和具体衡量标准。



### 附件三

#### 特别会议发言者

**Hama Arba Diallo** 先生

《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

**José Sarney Filho** 先生阁下

巴西负责环境的国务部长

**Klaus Toepfer** 先生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他还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贺词)

**Fawzi Al-Sultan** 先生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主席

**Mohamed El-Ashrzy** 先生

全球环境基金首席执行官

**Alison Drayton** 女士

圭亚那代表团团长(代表 77 国集团成员国和中国)

**Kirsti Lintonen** 女士阁下

芬兰发展部副部长(代表欧洲联盟成员国)

**Mohamed Ould Sid'Ahmed Lekhal** 先生阁下

毛里塔尼亚乡村发展和环境部长

**Harry. I. Thomson** 阁下

马拉维自然资源和环部长

**Cletus Apul Avoka** 阁下

加纳环境、科学和技术部长

**D. Gulmakhmadov** 先生阁下

塔吉克斯坦环境保护部副部长

**Moctar Niang** 先生

(代表塞内加尔环境部长)

**Francis Nyenye** 阁下

肯尼亚环境部长

**Mohamed Ag. Erlaf** 先生阁下

马里环境部长

**E. N. Lowassa** 阁下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副总统办公室，国务部长

**Bongnessan Arsène Ye** 先生阁下

布基纳法索负责水和环境事务的国务部长

**B. B. Balayar** 阁下

尼泊尔负责人口和环境事务的国务部长

**Ali. Seini Gado** 先生阁下

尼日尔水文和环境部长

**Msathabiso Lepono** 阁下

莱索托环境、性别和青年事务部长

**José Antonio Pinto Monteiro** 先生阁下

佛得角农业、粮食和环境部长

**Li Yucai** 先生阁下

中国林业部副部长

**Anatoliy Ovchinnikov** 先生阁下

乌兹别克斯坦水文气象部副部长

**Samvel Baloyan** 先生阁下

亚美尼亚自然保护部副部长

**Etienne Kayengeyenge** 先生

布隆迪土地管理和环境部总干事

**U. Venkateswarlu** 先生

印度国会议员

**Asse Acakpo-Severin** 阁下

贝宁国会议员

**Salah Tahoun** 先生

埃及《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Taleb Bensouda Korchi** 先生  
摩洛哥农业、乡村发展和海洋渔业部农业监察长

**Lazea Gheorghe** 先生阁下  
罗马尼亚水和林业部秘书长

**Kyaw Tnt Swe** 先生阁下  
缅甸国家环境委员会秘书

**Ali Bin Saad Althokais** 先生  
沙特阿拉伯水和农业部水资源发展局局长

**Mebrahtu Iyassu** 先生  
厄立特里亚农业部土地资源和作物生产局局长

**Amanmurad Durdyev** 先生  
土库曼斯坦环境保护部国家沙漠、植物和动物区系研究所副所长

**Julio Norberto Pérez Guerrero** 先生  
古巴科学、技术和环境部代表

**Adyasuren Ts·Borjigdkhan** 先生  
《公约》和全球环境基金国家协调中心  
蒙古环境部长顾问

**Yves Cadet** 先生阁下  
海地环境部长

**Abdul Hanid Al-Munajed** 先生阁下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环境事务国务部长

**Vitor Barros** 先生阁下  
葡萄牙乡村发展国务秘书

**Hans-Dietrich Lehmann** 先生阁下  
德国经济合作与发展部总干事

**Alberto Ruiz del Portal** 爵士  
西班牙环境部自然保护局局长

**Belgacem Henchi** 先生  
突尼斯环境和土地管理部部长办公厅主任

**Valerio Calzolaio** 先生阁下  
意大利环境事务副秘书长(还代表附件四各国)

**Athanassios Theodorakis** 先生  
欧洲联盟发展问题副总干事

**Paul Henri Cart** 先生阁下  
瑞士发展合作署副总干事

**Pierre Jacquemot** 先生  
法国外交部发展和国际合作局局长

**Torben Mailand-Christensen** 先生阁下  
丹麦外交部大使

**Liv Agnes Kerr** 女士阁下  
挪威驻巴西大使

**Lennarth Hjelmaker** 先生阁下  
瑞典驻津巴布韦大使

**Tokuji Ikeda** 先生  
日本驻累西腓部总领事

**Michael Ellis** 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际发展部环境政策局荒漠化问题协调员

**Thelma Awori** 女士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助理署长兼非洲区域局局长

**Ime T·Okopido** 阁下  
尼日利亚环境事务国务秘书

**Pascal Yoadimnadj** 先生阁下  
乍得水和环境部部长

**Paino Abreú** 先生  
多米尼加共和国环境部长

**Jesús Arnaldo Pérez** 爵士阁下  
委内瑞拉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部长

**Koffi Santy Sany Adade** 先生阁下  
多哥环境和森林资源部长

**Michel Mampouya** 先生阁下  
刚果共和国采矿和环境部长

**Edward D. Singhateh** 先生阁下  
冈比亚总统事务国务秘书

**Rejoice Mabudafhasi** 女士阁下  
南非环境事务和旅游部副部长

**Michel Jarraud** 博士  
世界气象组织副秘书长

**Cissé Mariam K. Sidibé** 女士  
萨赫勒地区国家常设抗旱委员会执行秘书

**Okan Ucer** 先生  
土耳其环境部副次长

**Adel Choueiry** 先生  
黎巴嫩农业部总干事

**Sange de Silva** 先生  
加拿大国际发展署政策和战略规划，非洲和中东局局长

**Cho Hwan-bok** 先生  
大韩民国驻加拿大使馆公使

**Guido Soto** 先生  
智利《公约》国家协调中心协调员

**Boguslaw Zakrzewski** 先生  
波兰驻巴西大使(观察员)

**Yuriy N. Isakov** 先生  
俄罗斯联邦外交部国际组织司副司长(观察员)

**Peter Tarr** 先生  
纳米比亚环境和旅游部环境事务局副局长

**J. H. Masnja** 先生

赞比亚环境和自然资源部常务秘书

**Uriel Safriel** 先生

以色列《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Francisco Mabjaia** 先生

莫桑比克环境部常务秘书

**Hocine Meghlaoui** 先生阁下

阿尔及利亚驻巴西大使

**Tsedale Waktola** 女士

埃塞俄比亚环境保护局环境影响研究和控制司司长

**Aboubaker Douale Waiss** 先生

吉布提住房、城市事务、环境和土地管理部部长技术顾问

**Carlos Valarezo Manosalvas** 先生

厄瓜多尔环境部顾问

**Lourenco Antonio Vas** 先生

布基纳法索能源、自然资源和环境事务国务秘书顾问

**Hudson Gabaitse** 先生

博茨瓦纳《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Hashim Mohamed El Hassan** 先生

苏丹《公约》国家协调中心协调员

**Charles Kazungu** 先生

卢旺达土地、重新安置和环境保护部监测和评价处处长

**Gunther Sleevwagen** 先生

比利时《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Massoud Said Abusuwa** 先生阁下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动物资源部部长

**Kulov Kubanychbek** 先生

吉尔吉斯斯坦《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ALireza Morshedi** 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Moses D. Munemo** 先生

津巴布韦矿产、环境和旅游部自然资源司司长

**Isaac N. Soaladoab** 先生

帕劳《公约》国家协调中心

**Sergio Diaz** 先生

哥伦比亚驻巴西利亚使馆参赞

**Abdessalem Kallala** 先生

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专家

**Eugene H. Shannon** 先生

非洲开发银行环境和可持续发展股首席环境专家

**Berhane W. Selasie** 先生

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土地使用管理和荒漠化问题专家

**Janos Pasztor** 先生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信息和联系方案协调员

**Olivier Jalbert** 先生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特等干事

**Muftah Unis** 先生

非洲制图和遥感组织秘书长

**Lev Komlev**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最不发达国家问题特别协调员办公室高级经济事务干事

**Shafquat Ezdi Shah** 先生

巴基斯坦环境部

**Kuralay Karibayeva** 女士

哈萨克斯坦自然资源和环境部国家生态中心南方区域局局长

**Silvia Alcantara Picchioni** 女士

巴西非政府组织 Diaconia(代表非政府组织社团)

## 附件四

### 主席对特别会议期间发言的概述

1. 在为期二天半的时间里，高级别会议的与会者介绍了其国家或组织为及时有效地实施《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而作出的贡献。为数众多的部长、高级政府官员、环境署、农发基金和全球环境基金的行政负责人以及各区域间、区域和其他组织代表出席会议，使会议的讨论更加重要。

2. 会议主席 Sarney Filho 阁下说巴西政府希望缔约方会议通过累西腓倡议，倡议中载有关于加强实施《公约》的宣言。

3. 与会者祝贺巴西政府和人民主办缔约方会议，巴西提供了极好的设施和服务以举行卓有成效的会议。与会者还感谢秘书处所作的宝贵努力，确保以所有语文及时提交编写良好的文件，感谢秘书处为缔约方提供的协助，特别是对那些为本届会议编写了各自国家报告的非洲国家提供的协助。他们强调，需要有一个能够按照受影响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期望开展工作的强有力的秘书处。还拟定了一些关于加强秘书处以使其能够继续履行其授权的建议。

4. 而且，许多官员对非洲国家缔约方提交了大量高质量的报告供缔约方会议审议表示赞赏。各位代表强调，应当通过国家报告吸取经验教训、规划在非洲国家采取有效的行动。许多缔约国提议设立一个委员会审查实施情况。一些代表强调需要协调合作伙伴的努力，需要将《防治荒漠化公约》纳入已确立的双边和多边发展合作论坛。代表们说，应当鼓励里约各公约之间的联系，因为其目标是相互联系的。还强调了妇女和非政府组织的重要作用。

5. 发言着重指出，各项行动方案的及时实施取决于全球机制作为中介采取行动的能力。迄今为止，全球机制尚有负众望。在这方面，有些代表呼吁所有缔约方设计一个有效的金融机制，以促进在防治荒漠化方面的行动。与会者还呼吁其他捐赠者帮助全球机制获得开展业务所需的资源。

6. 与会者还：

- 报告了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一级采取的行动；
- 承认非洲国家在实施《公约》方面的积极作用；
- 对提交缔约方会议报告的质量表示满意；



- 要求为自然资源管理建立一种授权环境，如贸易自由化和债务减免；
- 呼吁发达国家和金融机构提供支助，使其能够制定和实施国家和次区域行动方案；
- 表示支持秘书处的工作方案和中期战略，并敦促缔约方会议予以核可；
- 要求缔约方会议核可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 敦促全球机制动员财政资源以便在受影响最重的发展中国家帮助防治荒漠化；
- 呼吁全球环境基金寻求其他办法为防治土地退化的活动提供更多支助。

7. 缔约方还听取了澳大利亚议会参议员 Chapman 介绍各国议员圆桌会议通过的关于实施《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宣言。缔约方会议满意地注意到议员宣言。

## 附件五

### 议 员 宣 言

#### 第二次议员圆桌会议

1999年11月22日和23日，累西腓  
《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

议员在设计教育、科学和文化政策以利实施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方面的作用

一、我们，各国议员，应《公约》秘书处和巴西国民议会的邀请，在各国议会联盟的全力支持下，在《联合国关于在发生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举行之际，于1999年11月22日和23日在巴西累西腓举行第二次圆桌会议，宣告：

1. 我们对联合国所称的全球干旱和半干旱土地面积 30%以上的地区正在发生和加速的土地退化和荒漠化的影响深感震惊。我们意识到，这一地区 70%以上用于农业或牧业活动，世界人口约 15%、全球总土地面积约 25%直接受到土地退化和荒漠化的影响。我们意识到这种局势在各地地区的严重性：在非洲，沙漠和干旱带占该大陆全部土地面积的三分之二，73%的干旱土地已经严重或中度退化；亚洲大陆干旱土地约有 71%严重退化；在拉丁美洲，接近四分之三的干旱土地已中度或严重退化；在地中海沿岸国家，几乎三分之二的干旱土地严重退化；在中欧和东欧国家，40%至 80%的干旱土地严重退化。

2. 荒漠化使得生产能力下降，严重阻碍可持续的经济增长，损害食品安全、使人们更容易受到饥荒的威胁，并常常伴随着流离失所者大规模的迁移，令人极为担心。土地几乎没有产出，无法应付人口压力，加上气候越来越变化无常——包括反复出现旱灾，可能已经导致全世界多达 2,500 万的人口背井离乡，并成为世界许多地方种族间冲突的根源。

3. 我们完全赞同《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基本前提，即除非做到如下各点，否则可持续发展便无法实现：

- (一) 要明确地以人为本，保护受影响人口的利益并以减贫为最终目标；
- (二) 要使受影响的人口和当地社团充分参与决策，参与实施保护环境的各项措施，以改善水土资源管理，克服土地退化和荒漠化的主要原因；

4. 我们重申，我们认为，多次导致自然环境进一步严重退化的荒漠化、贫困、饥荒、社会和政治动乱、战争、人口迁移和流离失所在许多情况下都是相互联系的；

5. 我们关切地注意到，土地退化的后果和荒漠化的压力最为沉重地落在发展中国家头上，各项纠正方案竞相争取稀少的财政资源。我们敦促国际社会认真考虑债务深重的最不发达国家的磨难和疏离，敦促国际社会在全球机制的帮助下采取适当的救济措施，特别是针对受到严重干旱和荒漠化影响的国家。

二、作为议员，确认我们承诺对实施《公约》作出充分贡献，我们对批准了《公约》的国家表示祝贺，敦促尚未这样做的国家尽快批准，并加入有关倡议，使 2000 年成为防治荒漠化十年的起始年。而且：

6. 我们支持所有批准《公约》各国的议会普遍积极地参与实施《公约》，包括酌情制定、加强和实施有关在受影响国家防治荒漠化和保护生态系统的立法；

7. 我们最高度地重视通过开展有关荒漠化原因和负面影响的公共宣传运动，加强教育、科学和文化政策，重视民间团体、当地社团、青年和妇女积极参与，努力查明针对具体国家或区域的解决办法和战略；我们还认识到，必须确保提高人们有关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对气候变化原因的意识；

8. 我们充分支持各机构、捐助国和民间社会采取的主动行动，通过《公约》全球机制，为在生态系统脆弱的穷国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筹措财政援助。

三、在突出教育、科学和文化在迎接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挑战中所具有的根本作用方面，我们议员商定：

9. 从第二次圆桌会议着手协同努力在教育、应用研究和能力建设方面促进各项面向行动的具体措施以防治荒漠化；

10. 例如，此类措施可以包括：提高人们对生产和消费模式及其对土地、水及河流流域管理的影响，提高水土管理技能、可持续地利用稀少的自然资源、包

括采用可再生能源，促进有关荒漠化不利影响原因的具体研究；转让和改进适用环境无害技术，以利更好的土地和自然资源管理，有效地利用现代和安全的生物技术，推广抗旱树种系统，合理和综合地管理河流流域，以及保护、促进和利用传统的和针对具体场地的技术知识和作法。

四、我们同意建立一个有效的后续机制，创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的高级别议员论坛，促进《公约》的各项目标，为此我们寻求各国议会联盟的赞助。

高级别议员论坛：

11. 将与缔约方会议每届会议同时开会，分享有关国家主动行动的信息，在《公约》缔约方的各国议会监督圆桌会议决定的执行情况。

12. 若有必要，着手为有效的国家立法而开展工作，以便利《公约》各项规定的实施和协调；

13. 承担向行政部门提交一项提议，以便在必要时在学校课程设制中列入以保护环境和自然资源、特别是水土资源为重点的专业，从而使防止水土流失和荒漠化为我们各国、以及我们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优先事项；

14. 承担支持我们各自国家的政府制定国家行动计划或相应战略，以便努力克服土壤退化，改善水与河流流域管理，并在受荒漠化影响的国家推进应用农业和生物技术研究；

15. 强调这些国家行动计划辅之以有保证的和创新的资金来源的重要性，在没有供资方案的地方，则根据《公约》的规定行事；

16. 决定探索各种方法，加强这些国家行动计划与诸如教育和科学进步战略等其他国家发展优先事项的协同。作为第一步，我们建议，安排一个有关土壤退化和荒漠化的全球环境问题或以此为主题的意识日，若有可能则每年搞一次；

17. 决定加强协调区域行动方案的实施，特别是有关综合河流流域管理，无论其是在一国之内或多国共有，并充分考虑到有关物理、生物和社会——经济各方面；

18. 请《公约》秘书处就有关圆桌会议决定的资料编纂并综合一项简要进度报告，提请下一次会议注意。

五、我们深信，各国议会在克服荒漠化各种原因的全球努力方面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方法是鼓励影响深远的行动，致力于：

19. 促进区域间、区域和次区域合作，改善各有关政府间、非政府和以社区为基础的各组织之间的关系；

20. 在地方一级，制定或继续采取可持续的森林管理措施和有效的植树造林方案，使所有利益相关者、特别是民间社会代表以及青年和妇女协会参与退化土地的康复；

21. 广泛散发有关资料，突出贫困、缺乏受教育机会、缺乏得到技术和科学知识的机会与土地退化和荒漠化之间的联系，这些因素往往削弱各国的发展潜力；

22. 通过和维持多个利益相关者行动方案，包括在遭受干旱和荒漠化的邻国之间，并使各国际组织、捐赠机构、国家机构、选举的代表、非政府组织以及直接受影响的当地人口参与；

23. 将传统的现场具体的技术和文化知识和专有知识纳入决策。

六、我们议员重申我们的紧急呼吁：

24. 呼吁国际社会不仅将荒漠化作为一个环境和/或生态问题处理，而且将其作为一个严重的发展问题处理，如果得不到及时缓解，这一问题具有严重的长期经济、社会和政治和环境后果；

25. 呼吁《公约》发达国家缔约方促进在受影响国家的能力建设活动，可以包括为公共意识、教育和研究方案供资，以及推广土地、森林、水和河流流域管理方面的“最佳做法”；

26. 呼吁民间社会的所有有关参与者，诸如金融机构、以及金融、商业、体育、媒体和艺术界的专家，支持筹措财政资源，以支助防治荒漠化和土地退化，特别是在那些严重遭受荒漠化、水土流失和干旱影响的发展中国家；

27. 呼吁学术机构、科学界和研究中心支持在受影响的国家实施《公约》的各项任务，特别是要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求；

28. 呼吁各国议会联盟尽可能广泛地宣传本宣言，特别是要将其提交给各国议会以引起重视和开展有关工作；

七、最后，我们进一步要求：

29.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与各国议会联盟合作，为议员高级别论坛发挥作用提供技术支持，监督各国政府采取的行动，并动员额外的资源为高级别论坛服务；

30. 各国议会联盟充分支持议员高级别论坛，帮助协调其工作；

31. 各国议会联盟以及《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继续合作，在缔约方会议下一届会议之前提出一项提议，以宣传防治荒漠化方面的进展情况；

32. 两秘书处结合缔约方会议下一届会议安排另一次议员高级别论坛圆桌会议；

33.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和各国议会联盟秘书处就本次圆桌会议的各项决定采取后续行动，并制定战略以使本宣言和议员高级别论坛进度报告为世人所知。

## 附件六

### 闭幕式上的发言摘要

1. 秘鲁代表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满意地看到该地区一个国家主办缔约方会议，说该地区期待着将在萨尔瓦多举行的第六次区域会议。

2. 芬兰代表代表欧洲联盟着重指出，欧盟成员国更加意识到必须加紧努力防治荒漠化。但是，他也指出，此种努力尚未象其应当的那样成为主流发展战略的一部分。

3. 南非代表代表 Valdivia 集团说，该集团的设立是为了相互学习各自在防治荒漠化和减轻干旱影响方面的经验。

4. 伊朗代表代表亚洲集团回顾了该集团对《公约》的极大重视。他呼吁捐赠者用技术和财政资源资助受影响地区。

5. 圭亚那代表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醒各位代表，必须更加努力，不辜负受干旱和荒漠化影响的十亿人民的期望，其福祉是《公约》的最大关注。

6. 贝宁代表代表非洲集团着重指出，非洲所支持的倡议导致了《公约》的拟定、通过和批准，该地区将继续通过使《防治荒漠化公约》为一个优先事项来确保政治承诺。

7. 罗马尼亚代表说，中欧和东欧地区感谢有关补充区域执行附件的决定。

8. 《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 Hama Arba Diallo 先生就其作出的必要妥协向所有缔约方代表表示祝贺。他感谢东道国筹办缔约方会议，并确认秘书处充分致力于履行其授权，充分致力于继续与所有缔约方一道努力推进有关工作。

9. 执行秘书 Diallo 宣读了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主席 Sarney Filho 部长的祝词，他欢迎缔约方就各项关键问题达成的一致意见。他特别指出了关于累西腓倡议的协议，他说这项协议使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可以通过一项宣言，加强《公约》的实施，着重指出需要各项指标衡量防治荒漠化努力的有效性，有助于使人们象对其他各项里约公约一样对荒漠化公约感兴趣。Sarney Filho 先生欢迎非洲国家报告，这些报告可以用作将向下一届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的各国的范本。

10. 一位非政府组织社团代表对缔约方会议期间举行的两次对话会议表示欢迎，他说这些会议反映了所有缔约方的善意。他希望这一点将反映在非政府组织对将来各次会议参与的数量和质量方面。



## 附件七

###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文件

<u>文 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3)/1 和 Corr.1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ICCD/COP(3)/2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ICCD/COP(3)/3 和 Add.1	方案和预算：审查有关补充基金、特别基金和波恩基金的情况
ICCD/COP(3)/4	1999 年预算财务实绩(1-6 月)
ICCD/COP(3)/5	审查《公约》实施情况，包括对区域方案的支持
ICCD/COP(3)/5/Add.1	发达国家缔约方为协助受影响非洲国家缔约方拟定和实施行动方案而采取的措施的报告
ICCD/COP(3)/5/Add.2	受影响非洲国家缔约方《公约》实施情况报告
ICCD/COP(3)/5/Add.3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关于其支持非洲拟定和实施行动方案的资料
ICCD/COP(3)/5/Add.4	秘书处在编写国家报告方面为发展中国家缔约方提供的帮助
ICCD/COP(3)/5/Add.5	在制定和执行非洲分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方面的进展
ICCD/COP(3)/6	秘书处的中期战略(修定)
ICCD/COP(3)/7	解决问题、仲裁和调解的程序
ICCD/COP(3)/8	与德国政府签订的总部协定
ICCD/COP(3)/9	与其他国际机构和公约的合作
ICCD/COP(3)/9/Add.1	秘书处与全球环境基金的关系
ICCD/COP(3)/10	修订的缔约方会议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草案

<u>文 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3)/10/Add.1	缔约方会议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草案的通过和生效
ICCD/COP(3)/11	全球机制有关政策、业务战略、业务模式和活动的报告
ICCD/COP(3)/11/Add.1	全球机制关于与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磋商与合作的报告
ICCD/COP(3)/12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关于与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包括私营部门合作的报告
ICCD/COP(3)/13	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ICCD/COP(3)/14 和 Add.1	独立专家名册：秘书处的说明
ICCD/COP(3)/15	建议认可为观察员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名册
ICCD/COP(3)/16	有关中欧和东欧国家的《公约》补充区域执行附件草案
ICCD/COP(3)/17	确立审查《公约》实施情况的额外程序和/或机构机制
ICCD/COP(3)/18	解决《公约》执行中可能出现的问题的程序和机构机制
ICCD/COP(3)/19	各国代表团的全权证书：主席团提交缔约方会议 的报告
ICCD/COP(3)/CST/1	通过科学技术委员会的议程和工作安排
ICCD/COP(3)/CST/2	关于分区域和区域及国家规模的重要和广泛应用的 传统知识的综合资料
ICCD/COP(3)/CST/3	传统知识特设小组的报告
ICCD/COP(3)/CST/3/Add.1	《防治荒漠化公约》有关传统知识的工作与其他 各项有关公约工作之间的联系
ICCD/COP(3)/CST/3/Add.2	关于干旱土地生态系统传统知识的报告

<u>文 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3)/CST/4	调查和评价现有网络、研究所、机构和团体
ICCD/COP(3)/CST/5	从事的工作与拟由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从事者相类似的其他机构：《防治荒漠化公约》和其他机构之间可能的合作领域
ICCD/COP(3)/CST/6	关于预警系统方面的已有经验以及在这一领域活动的专门机构的报告
ICCD/COP(3)/INF.1	给与会者的初步资料
ICCD/COP(3)/INF.2	预算外资金：1993-1998 年简要报告(更新 ICCD/COP(2)/Inf.2 号文件)
ICCD/COP(3)/INF.3	编写《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国家报告辅助指南
ICCD/COP(3)/INF.4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批准状况
ICCD/COP(3)/INF.5	《防治荒漠化公约》协调中心名录
ICCD/COP(3)/INF.6	与会者名单
ICCD/COP(3)/L.1	独立专家名册
ICCD/COP(3)/L.2	标准和指标
ICCD/COP(3)/L.3	传统知识
ICCD/COP(3)/L.4	解决执行问题；仲裁和调解程序
ICCD/COP(3)/L.5	《公约》秘书处总部协定
ICCD/COP(3)/L.6	早期预警系统
ICCD/COP(3)/L.7	调查和评估现有网络、研究所和机构
ICCD/COP(3)/L.8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工作计划
ICCD/COP(3)/L.9	第三届缔约方会议报告草稿
ICCD/COP(3)/L.10	秘书处的中期战略
ICCD/COP(3)/L.11	缔约方会议工作方案
ICCD/COP(3)/L.12	对全球机制有关政策、业务模式和活动的第一次审查
ICCD/COP(3)/L.13	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报告

<u>文 号</u>	<u>标题或说明</u>
ICCD/COP(3)/L.14	议员圆桌会议报告
ICCD/COP(3)/L.15	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ICCD/COP(3)/L.16	与其他公约和国际机构的合作
ICCD/COP(3)/L.17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会议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关于全球机制的模式和行政业务的谅解备忘录
ICCD/COP(3)/L.18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和预算
ICCD/COP(3)/L.18/Add.1	2000-2001 年两年期方案和预算——附件
ICCD/COP(3)/L.19	中欧和东欧的《公约》区域实施补充附件
ICCD/COP(3)/L.20	审议议事规则第 47 条
ICCD/COP(3)/L.21	对巴西政府和人民表示谢意
ICCD/COP(3)/L.22	争取加强实施《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的累西腓倡议
ICCD/COP(3)/L.23	审查《公约》实施情况
ICCD/COP(3)/L.24	促进非政府组织参与缔约方会议的工作

-- -- -- -- --